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分别审议《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鉴于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属于本议案利益相关方，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监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及周边地区薪酬水平，公司确认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董事薪酬方案

- 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董事津贴政策领取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每年 8 万元（税前）。
- 未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公司董事津贴政策领取董事津贴，津贴标准为每年 8 万元（税前）。
- 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该董事按照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或者其他职务相应的薪酬政策领取薪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其董事津贴。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薪酬与绩效考核相关制度或者其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相应的薪酬与绩效考核相关制度领取薪酬。

三、监事薪酬方案

- 1、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公司不再另行支付其监事薪酬。
- 2、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按照该职务相应的薪酬政策领取薪酬，公司不再另行支付其监事津贴。

四、其他规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和津贴，按月度发放。

特此公告

吉林利源精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